

沈丘县应急管理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按照《条例》要求，紧紧围绕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中心工作以及群众关注关切，以依法公开、真实公开、规范高效、强化监督为原则，依法、及时、准确地公开相关政府信息。

(二) 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局党委书记李彦涛任组织、局长张亚任常务组长，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，机关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，明确了局党委成员、副局长霍达同志分管该项工作，钟晨阳、刘千琪二位同志具体负责做好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(三) 健全公开机制，建立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及时修订政府信息公开指南，依照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积极扩大主动公开的范围和深度，围绕新条例规定的主动公开信息类别进行梳理，及时准确公开在相应栏目。规范公开流程，围绕新条例进一步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流程，按照“谁起草、谁审核、谁公开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分级保密审查，全面规范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原则、内容、程序和形式等，公布了群众监督举报电话“12350 0394—5103606”，及时受理群众监督意见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6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9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	
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效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应急管理、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工作宣传面有待进一步延伸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及多样性还需与时俱进。针对以上问题，我局将从以下三方面着力强化信息公开工作：

（一）加强宣传，营造良好氛围。多形式、多渠道，开展好应急管理、自然灾害及安全生产宣传，提升社会公众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能力。

（二）加强管理，优化整合栏目。严格落实各项规章制度，科学优化公开栏目，确保政府网站信息内容发布及时、准确、规范，高效运行。

（三）拓宽形式，完善维护监管。切实提升信息公开工作主动性，在公开内容的时效性和充实性上下功夫。完善政策解读，畅通群众互动渠道，及时为群众答疑解惑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我局无政府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，将继续严格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加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提高了政务服务透明度便利度，提高了安全生产监管规则和标准公开质量，以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为依托，主动公开相关内容，进一步聚焦重点政务信息，加强安全生产企业监管与事故处置、防汛防旱、防灾减灾、抗震救灾、森林防火、森林防灭火、应急救援的相关职能领域的信息公开力度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保障广大群众的知情权，不断提高应急监管工作的透明度，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落实。